

# 告别理想

## 人民公社制度研究

张乐天 著

- 乌托邦：从天上到地下
- 公社不是向阳花
- 公社带给农民什么？
- 生产队能当大家的家吗？
- 公社终结后的反思



少努力地做到了这一点。为此，正在研究中国农村问题的学者就都有理由感谢他。

陈锡文

1996年6月于北京

## 内 容 提 要

人民公社曾是一个时代的象征。现在,虽然时过境迁,但在中国农村仍不时可见其忽隐忽现的踪影。那么,它究竟是怎样一种制度呢?本书将对此作出解答。全书分“公社制度的导入”、“四清及‘文化大革命’中的村落政治”、“70年代中叶的公社制度模式”、“人民公社的终结”四编 18章,在充分占有资料的基础上,从政治、经济、文化、生活等多方面对人民公社进行了全面深入的考察与研究,不仅重新展现了人民公社的基本面目,而且提出了不少饶有创见的学术观点及值得认真思考的社会问题。书末另附三个有关人民公社的重要文献,亦颇有参考价值。

## 序 言

从 1958 年人民公社成立到 1984 年人民公社解体，中国农村在人民公社制度下度过了整整 26 年。在这一时期中，中国农村的发展或停滞，中国农民的希望或苦难，都与公社制度直接相关。所以，公社是一个时代的象征。直到今天，在农村基层的权力结构、组织体制和农民生活的细枝末节中，我们仍不难看到公社的影子。公社也是理解当代中国农村的一把钥匙。正如本书的作者所说，研究中国农村的学者都绕不过公社。

张乐天奉献给我们的这一部新著，就是一部专门研究人民公社制度的著作。近些年来，虽然有不少学者在各自的研究中涉及到这一主题，但专门的著作尤其是以一个生产大队、生产队暨村落为对象的专门著作则迄今未见。张乐天的这部专著以浙江北部一个普通村庄——联民村为研究对象，细致入微地给我们描绘了人民公社制度下浙北农民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使我们获得了有关一个中国普通村落农民的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生活的清晰图景。研究中国农村的学者，大多都读过费孝通先生在 1939 年出版的《江村经济》一书。由于《江村经济》的存世，使得后人永远有机会了解到 20 世纪 30 年代江南水乡农民的生产和生活状况。而张乐天的这部著作，则给人们提供了了解人民公社时期农村和农民情况的珍贵素材。仅从这点看，这部书的学术价值也是显而易见的。

本书的一个显著特点是，作者的研究方法带有浓厚的文化人类学和经济人类学色彩。除了学术训练方面的原因外，这还与作

者个人的经历有关。他就出生于联民村中一个普通的农家，在1958年的工业化浪潮中随家迁入上海，十年后，在“文化大革命”的浪潮中，又作为“上山下乡”的知识青年回到了家乡，直到再一个十年后考入上海复旦大学读书。这样的特殊经历，使得作者成为既是一个幸运的农民，又是一个幸运的学者。作者充分利用了这一独特的生活背景，使得他在研究中能够收集到许多常人难以收集到的珍贵的乡村文献。如从1954年到1995年联民村的完整的经济资料，从1954年到1982年联民村一大队干部完整的工作笔记等等。不仅如此，作为联民村一个普通农民的儿子，他有着自己对于当地民风民情独特的体验，他能够在与乡亲们的唠家常中获得许多对学术研究有重要价值的线索和信息。从这点来看，本书的研究方法也是有其特色的。

作者从公社制度的建立、“四清”及“文化大革命”时期的村落政治、70年代中叶公社制度的模式以及公社制度的瓦解这四个方面展开论述，贯穿其中的是他创立的分析模式：外部冲击——村落传统互动。

在书中，作者认为人民公社制度的嵌入与村落传统之间的矛盾、冲突及至部分的融合构成了这一时期浙北农村生活的主要线索。人民公社制度的嵌入给浙北农村发展带来的种种不利影响是显而易见的，但正是这一制度却最终瓦解了千百年形成的村落传统。作者因此提出了一个引人深思的问题：如果没有人民公社，浙北的村落将怎样超越“循环的陷阱”，实现从传统向现代的转化？而对于人民公社遗产的清理和思考，是否将有益于正在建立市场经济体制过程中的中国农村的现代化？看来，作者所提出的问题，也是每一个关心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学者难以回避的问题。

告别昨天但不能忘记昨天，远离昨天时则能更客观地分析昨天。而这一切都需要有人忠实地记录昨天。张乐天的这部著作至

# 目 录

序言 .....	陈锡文
绪论 .....	1

---

## 第一编 公社制度的导入

---

<b>第一章 村落背景</b> .....	21
一、土地问题 .....	21
二、农业生产 .....	31
三、村民的生活 .....	40
<b>第二章 公社制度的导入</b> .....	47
一、海宁和平解放与土地改革 .....	47
二、资本主义抑或社会主义 .....	56
三、制度变革:从小农经济到集体经济 .....	62
四、50年代的乡村经济 .....	65
五、向大公社体制过渡 .....	67
六、乌托邦:从天上到地下 .....	74

---

---

第二编 “四清”及“文化大革命”时期的村落政治

---

<b>第三章 倒退的惯性</b> .....	85
一、重建生产队 .....	86
二、土地的使用 .....	88
三、农业生产的组织 .....	92
四、粮食分配 .....	97
五、乡村市场 .....	100
六、旧传统的复归 .....	105
<b>第四章 新制度:秩序与冲突</b> .....	110
一、大队的掌权者 .....	110
二、权力的运用 .....	114
三、阶级问题 .....	120
四、制度内的人际矛盾 .....	128
<b>第五章 初期的革命输入</b> .....	138
一、中央:推进革命的时间表 .....	138
二、重提阶级斗争 .....	143
三、阶级斗争的宽泛化 .....	150
四、大队权力危机 .....	159
<b>第六章 有序的革命</b> .....	170
一、“扎根串连” .....	170
二、大字报风潮 .....	178
三、首当其冲的支委们 .....	187
四、革命尚未终结 .....	195
<b>第七章 群众大革命</b> .....	205
一、“造反有理” .....	206

---

二、清理阶级队伍·····	214
三、大学习、大批判·····	220
四、权力与正式组织·····	226

---

### 第三编 70年代中叶的公社制度模式

---

<b>第八章 公社制度的特征</b> ·····	237
一、集权体制之一:党和党的领导·····	237
二、集权体制之二:依附的政府组织·····	245
三、集权体制之三:干部·····	248
四、集权体制之四:市场控制·····	251
五、村队模式之一:产权制度·····	254
六、村队模式之二:生产队的规模·····	258
七、村队模式之三:地缘因素·····	263
八、村队模式之四:组织与干部·····	265
九、村队模式之五:生产队活动节律·····	272
<b>第九章 公社农业经营(上)</b> ·····	278
一、种植的外部限制·····	279
二、生产队的种植选择·····	285
三、作物的管理·····	290
四、过密集型劳动投入·····	294
五、劳动投入的构成·····	296
六、农民劳动投入的选择·····	302
七、制度与技术·····	308
八、过密集型技术偏好·····	312
九、农业生产条件的改善·····	319
<b>第十章 公社农业经营(下)</b> ·····	327

---



一、最终产品的处置·····	328
二、农产品的出售·····	331
三、产品购买·····	334
四、工分制度之一：“底分”·····	337
五、工分制度之二：工分的类型·····	343
六、工分制度之三：工分构成·····	351
七、生产队基本分配原则·····	357
八、经济分配·····	362
九、粮食分配·····	365
<b>第十一章 公社的社会生活</b> ·····	<b>372</b>
一、家庭·····	372
二、生育制度·····	378
三、养育模式·····	384
四、婚姻·····	390
五、老年人的生活·····	395
六、宗族·····	399
七、村民的交往·····	403

---

第四编 人民公社的终结

---

<b>第十二章 公社的困顿</b> ·····	<b>415</b>
一、小农的离心倾向·····	415
二、没有发展的经济增长·····	419
三、体制外的经济收入·····	424
四、外出的冲动·····	428
五、价值：融合与冲突·····	430
六、人情、原则、斗争哲学·····	434

---

七、意识形态:输入与演化 .....	437
<b>第十三章 公社解体以后</b> .....	447
一、政策的演变 .....	448
二、从合作经营到家庭经营 .....	449
三、宏观环境的改变 .....	453
四、农业的家庭经营 .....	457
五、乡村工业的蓬勃发展 .....	464
六、重建乡(镇)村体制 .....	472
七、干部 .....	474
八、农村社会的分化与整合 .....	479
九、演化中的村落 .....	490
十、村落文化的嬗变 .....	497
<b>第十四章 公社的启示:关于中国特色的现代化道路的 思考</b> .....	508
一、土地与农民 .....	508
二、党政权力 .....	510
三、农村集体企业 .....	519
四、乡村政府与集体企业 .....	520
五、乡村政府与农业经营 .....	524
六、村民自治问题 .....	526
<b>表格索引</b> .....	533
<b>附录:</b>	
(一) 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 ...	537
(二) 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 (“农业六十条”) .....	540
(三)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政社分开建立乡政	

府的通知 .....	560
后记 .....	562

# 绪 论

改革开放启动了历史的闸门,中国社会加快了发展的速度。新事物层出不穷,许多东西还没有来得及稳定下来就被淘汰了。改革所引发的巨大变化震荡了习惯于慢条斯理地打发生活的中国人的心灵,由此所产生的反应是各式各样的。但是,不管你对改革持什么态度,生活本身会迫使你行动起来,以适应新的情况,在变动的社会结构中寻找自己的位置,或者追赶那飘忽不定的时髦。在当今的中国,新东西是如此强有力地吸引着人们的注意力,人们似乎已无暇反观历史;而社会变化节律的加快又拉大了历史的距离,使前不久发生的事变得遥远起来,似乎失去了重新谈论的价值。此时此刻,关注着中国现代化进程的学者应保持冷静的态度,他们不仅应时时关心最新的动态,而且应不时地回过头去,用批判的眼光审视过去留下的足迹。历史是割不断的,今天是昨天的继续,理解昨天是把握今天的一把钥匙,昨天的经验和教训是避免今天重蹈覆辙的最好借鉴。

## 1. 公社:历史的定位

在当今的流行语言中,“公社”这个词几乎已经消失。现在的年轻人不知公社为何物,也很难想象农民在受束缚的条件下是如何

生产和生活的。但是,公社曾经是中国农村最重要的制度模式和中国农村社会的存在方式,它伴随着数亿农民度过了二十多个春夏秋冬。公社给国家带来过稳定和安宁,给社会带来过秩序和道德,给农民带来过憧憬、理想、苦难和失望。公社接纳过成千上万的城里人,他们是工人、干部或者知识青年,公社因此而与城镇结下了不解之缘。公社是一个时代的象征。多少人为公社贡献了自己的青春和热血,多少人因公社受尽了凌辱和磨难,多少人被公社束缚了智慧的翅膀,多少人在公社中编织自己生活的经纬,……。公社逝去了,许多人的履历中却依然写着二个字:公社。公社融入了亿万人的生命年轮中,铭刻在这个民族的记忆里。公社是不能也不应该忘记的。

从更大的范围看,公社是一场广泛的、国际性的农业集体化运动的组成部分。早在1918年初,苏维埃俄国就建立了一批农业合作组织,如农业公社、农业劳动组合、共耕社等等。以后,苏联和东欧的农民都被“组织起来”,从事农业的集体生产。六七十年代,甚至不少第三世界的国家也刻意模仿中国和苏联模式改造传统农业。农业集体化是人类历史上最大规模的按理想的蓝图有计划地改造农村社会的一次尝试,其涉及地域之广泛、参与人数之众多是史无前例的,其对于世界范围的现代化进程的影响是举足轻重的。农业集体化运动悲壮地终结了,它却给追求着希望和理想的人类留下了一串长长的问号。解开这些问号会给人以启迪,求解需要认真的、实事求是的研究。

现代化概念恰如其分地把公社纳入了历史的时间序列中,公社因其特殊的制度模式而使自己成为历史时序中的一个别致的、重要的、关键的环节。

20世纪初叶以来,中国人民经历过种种灾难,民族危机,政治和社会动荡,经济萧条,民不聊生。但是,现代化浪潮仍以不可阻挡之势冲击着古老的中华大地,中国的现代化问题始终是一切有抱

负的政治家和志士仁人们关注的焦点。

现代化在中国遇到了一个难以克服的障碍,这就是传统的带着温情脉脉外观的自然村落。星罗棋布的村落具有超稳定性的特征和极强的再生能力。上层政治的风云变幻和周边社会环境的变化都不会根本改变村落的生活方式;即使自然灾害或战争摧毁了一方村落,几十年以后,在这片荒凉的土地上重新又会生长出许多新的结构雷同的村落。村落是中国社会的基本结构,是理解中国王朝长期延存的关键。

传统的村落社会犹如一个具有强大吸纳力的“循环的陷阱”。资本主义的萌芽,商品经济的渗透,小城镇的兴盛,城市工业的发展,新式学校在农村的建立,党派向农村的延伸,一切进步的因素一旦进入村落,就被强大的传统势力所化解。尽管村落也在缓慢地发生变化,但是,村落的特质未变,村落依然沿着传统的轨迹再生。

黄河流域的沃土养育了古老的农业文明,农业文明几度给中国带来过繁荣和骄傲。但是,当蒸汽机推着西方世界进入工业文明的时候,大多数中国人仍在村落里按传统的方式过着心平气和的生活。40年代,假如走进浙北的自然村落,你可以看到古老农业文明的“遗迹”。镰刀、扁担、粪桶、箩筐、铁耙、木制的水车、黄道婆发明的纺机和各种土布服装,等等。历史在村落中失去了其本来的意义,时间不是向前流逝的,而是循环的。日月的循环、四季的循环、贫困与富裕的循环、生存与死亡的循环,这一切构成了村落生活的内涵。村民的行为只是祖先遗训的复制,复制得越精巧越受人尊崇。村落制度缺少内在的创新机制,村落的发展有赖于文化的输入或外部力量的推动。

浙北的解放给传统的村落社会带来了发展的契机。但是,假如解放只限于政权的更替,假如解放满足于“分田分地”,假如解放不能改变村落制度,那么,解放所具有的全部创新因素很快就会被自然村落所吸纳,自然村落很快就会有在解放所营造的新的起点上进

入新一轮的循环。不进则退,在这进与退的关键时刻,新政府没有停止自己前进的脚步,而是继续推进革命,并最终在农村创建了一种不同于自然村落的新制度——人民公社。从此,中国农村走上了一条独特的发展道路。

或许创建公社所支付的代价太昂贵了,以致于公社日复一日地成为许多人攻击乃至诅咒的对象。问题在于,自然村落已有数千年的历史,其制度构架业已十分完善,不付出代价怎么能打破村落制度?公社的全部意义在于超越了传统的循环,并为最终摆脱“循环的陷阱”创造了条件。因此,凡想理解中国现代化的人都不能绕开公社,研究公社是把握中国现代化的一个很好的契入口。

凡是存在的都是历史的。人民公社是历史的产物,又在历史中终结。土地改革结束以后,农村地方政府就“不失时机地”引导、推动农民走集体化道路,从互助组开始,经过初级社、高级社过渡到人民公社。一盘散沙的农民终于被组织起来,农民的身分也改变了,他们成了统一的公社社员。毛泽东对公社制度大加赞赏,他说:“还是办人民公社好,它的好处是,可以把工、农、商、学、兵合在一起,便于领导。”人民公社当时被看成是一种适合于中国特点的制度模式,公社似乎展示了一条新的现代化道路,一条能避免资本主义弊端、改造传统小农、“使全体农村人民共同富裕起来”的中国式的现代化道路。公社的图景当时被描绘得何等地美妙,何等地动人心弦,以致于最初出现的灾难不仅没有导致它的灭亡,甚至没有导致对公社制度的普遍的怀疑。但是,公社制度必须经受严峻的时间考验。

与公社成立初期的热烈拥护的气氛形成强烈的反差,公社在实际运作中时时感受到一种出自内部的离心倾向。公社不得不接二连三地开展阶级斗争,以巩固公社制度。另一方面,公社一次次向社员许诺美好的生活,但是,现实带给农民的却是一次又一次的失望。到70年代末期,浙北的农村经济继续停留在“糊口经济”的

水平上,在贫困地区,在公社中奋斗了二十多年的农民仍不时地忍受着饥饿和寒冷的袭击。时间冲淡了人们的热情,理想在现实面前碰了壁;怀疑的情绪在滋长,生活驱使人们冲破政治原则的樊笼。70年代末80年代初,先在落后的地区,继而在其他地区,人民公社被一种新的农业经营制度——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所取代。农村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

人民公社在改革开放中被新制度模式所取代,公社被否定了。历史的否定不是简单的抛弃,现实的东西变成了传统的东西,传统的东西作为“遗迹”仍存在于现实生活中间。在农村现行的土地制度和乡村企业的存在方式中,在老年村民的牢骚、怪话中,在乡村企业工人特别是老工人所提出的各种要求中,在农村基层政府的权力结构、组织体制中,在农民的日常行为和日常生活的细枝末节中,我们时时可以看到公社的影子。公社是理解当代中国的一个重要概念,有兴趣于当代中国的学者都不能绕开公社。

## 2. 外部冲击—村落传统互动模式

公社化是一场空前广泛、极为深刻的社会变革,影响了农村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和农民个人世代沿袭的生产、生活方式。公社化在历来被视为最保守的农村地区展开,在以“愚、弱、病、私”(晏阳初语)著称的亿万农民中间推进,仅花了短短不到二个月的时间,这不能不被认为是当代中国乃至世界历史上的一大“奇迹”。

“奇迹”需要解释。领袖的主观意志等等外部因素不足以全面理解公社,自然村落的自然演化生长不出标准化的公社制度。唯有把二者结合起来,才能把握公社的脉搏。因此,我们在当下的研究中首次提出并应用了“外部冲击—村落传统互动模式”。从理论渊源上说,我从人类学的文化互动论、社会学的冲突论、哲学解释学乃至接受美学等等学术流派中获得过灵感。但我深深意识到,我之所以可能提出这一新的理论模式,主要得益于自己的生活经验。我



曾经在公社里生活过十多年，回顾那一时期的生活史，我至今还能深切地感觉到外部输入的东西与传统的东西之间的张力。二者的碰撞、冲突、融合、转化、消长导演出农村生活的活报剧，决定了农村演化的历史走向。

公社化运动可以区分为大公社时期和公社时期。大公社曾伴着激情、憧憬和浪漫降生在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白山黑水之间，她被设计得如此地美妙，使人不由得想起中国那源远流长的传统的“大同”境界，想起毛泽东年轻时代的“新村”构想，<sup>(1)</sup>想起圣西门、傅利叶、欧文描绘的乌托邦蓝图。大公社是领袖的理想和农民的幻想在一个时点上相互交合的产物。

过分理想化的大公社制度过分地破坏了传统村落的生存方式，过分强烈的外部冲击使受冲击的传统农民无所适从。外部冲击一村落传统的互动在这里出现了断裂，断裂的结果是普遍的灾难，灾难迫使大公社制度的设计者们向村落传统让步。于是有了“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人民公社，于是有了二十余年的人民公社的历史，于是有了改革开放以来的中国特殊的发展道路。

“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人民公社是新的制度设计与传统村落相结合而产生的一种特殊时期的制度模式。新制度的设计和推广者把公社看成是远远优越于传统家庭和村落的“社会主义”制度，公社可以实现规范农民、控制农民、教育和改造农民的社会主义目标。村落里的农民用传统的目光看待公社，他们在服从公社的同时总保留着一块小小的“自留地”。公社制度与村落传统之间有融合的地方，融合可以为公社的延存与稳定提供依据；公社制度与村落传统之间存在着张力，张力可以为持续不断的阶级斗争的必要性提供理由。公社制度内部的融合与冲突是公社制度的存在方式，因此也成为我们考察公社制度的一条基线。

我们首先看公社制度的经济方面。公社承认农民家庭在经济活动中的重要性，保留着农民家庭的消费职能和部分生产职能。公